

ICS 03.060

A 11

备案号:

JR

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行业标准

JR/T 0105—2014

银行数据标准定义规范

Specification of definition for bank's data standard

2014 - 03 - 06 发布

2014 - 03 - 06 实施

中国人民银行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银行数据标准定义规范	2
4.1 银行数据标准定义框架	2
4.2 业务属性	3
4.3 技术属性	5
4.4 管理属性	5
附录 A（资料性附录） 银行数据标准示例	7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银行数据标准的数据类型	8
附录 C（规范性附录） 银行数据标准的数据格式	10
参考文献	12

前 言

本标准依据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刘静芳、常征、杨旭、刘超、高湛、赵静、黄根在。

引 言

为提高银行业数据管控水平，规范银行业数据标准的定义，统一银行业数据属性的描述，促进银行间数据的共享，特制定本标准。

银行数据标准定义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银行对数据标准的定义规范，包括定义框架和各属性规范。
本标准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和经营的银行金融机构。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5271.1-2000 信息技术 词汇 第1部分：基本术语

GB/T 18391.1-2009 信息技术 元数据注册系统（MDR） 第1部分：框架

GB/T 20000.1-2002 标准化工作指南 第1部分：标准化和相关活动的通用词汇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数据 data

信息的可再解释的形式化表示，以适用于通信、解释或处理。

注：数据可以由人工或自动的方式加工、处理。

[GB/T 5271.1-2000，术语和定义 01.01.02]

3.2

标准 standard

为了在一定的范围内获得最佳秩序，经协商一致制定并由公认机构批准，共同使用的和重复使用的一种规范性文件。

注：标准宜以科学、技术和经验的综合成果为基础，以促进最佳共同效益为目的。

[GB/T 20000.1-2002，术语和定义 2.3.2]

3.3

数据标准 data standard

对数据的表达、格式及定义的一致约定，包含数据业务属性、技术属性和管理属性的统一定义。业务属性包括中文名称、业务定义、业务规则等，技术属性包括数据类型、数据格式等，管理属性包括数据定义者、数据管理者等。

3.4

属性 attribute

一个对象或实体的特性。

[GB/T 18391.1-2009, 术语和定义 3.1.1]

3.5

必选 mandatory

总是要求的。

注：适用于数据标准属性的三种约束条件之一，表明该属性所要求的条件。参见条件选（3.6）和可选（3.7）。

3.6

条件选 conditional

在某一规定条件下所要求的。

注：适用于数据标准属性的三种约束条件之一，表明该属性所要求的条件。参见必选（3.5）和可选（3.7）。

3.7

可选 optional

允许但非必要的。

注：适用于数据标准属性的三种约束条件之一，表明该属性所要求的条件。参见必选（3.5）和条件选（3.6）。

3.8

数据管控 data governance

数据治理

为持续保障数据质量、数据可获得性和数据安全性而建立的一套数据管理措施，包括一系列从源数据采集到信息供应的、端到端的数据管理政策、工作流程及所采取的控制措施。

4 银行数据标准定义规范

4.1 银行数据标准定义框架

银行数据标准的内容是银行在开展业务过程中所涉及的数据的特性。数据标准定义框架规定了银行数据标准的业务属性信息、技术属性信息、管理属性信息，可应用在银行的数据管控相关领域，包括但不限于：

- 银行业务术语定义
- 银行报表口径规范
- 数据质量控制
- 数据模型管理
- 信息系统设计
- 数据交互

银行数据标准定义框架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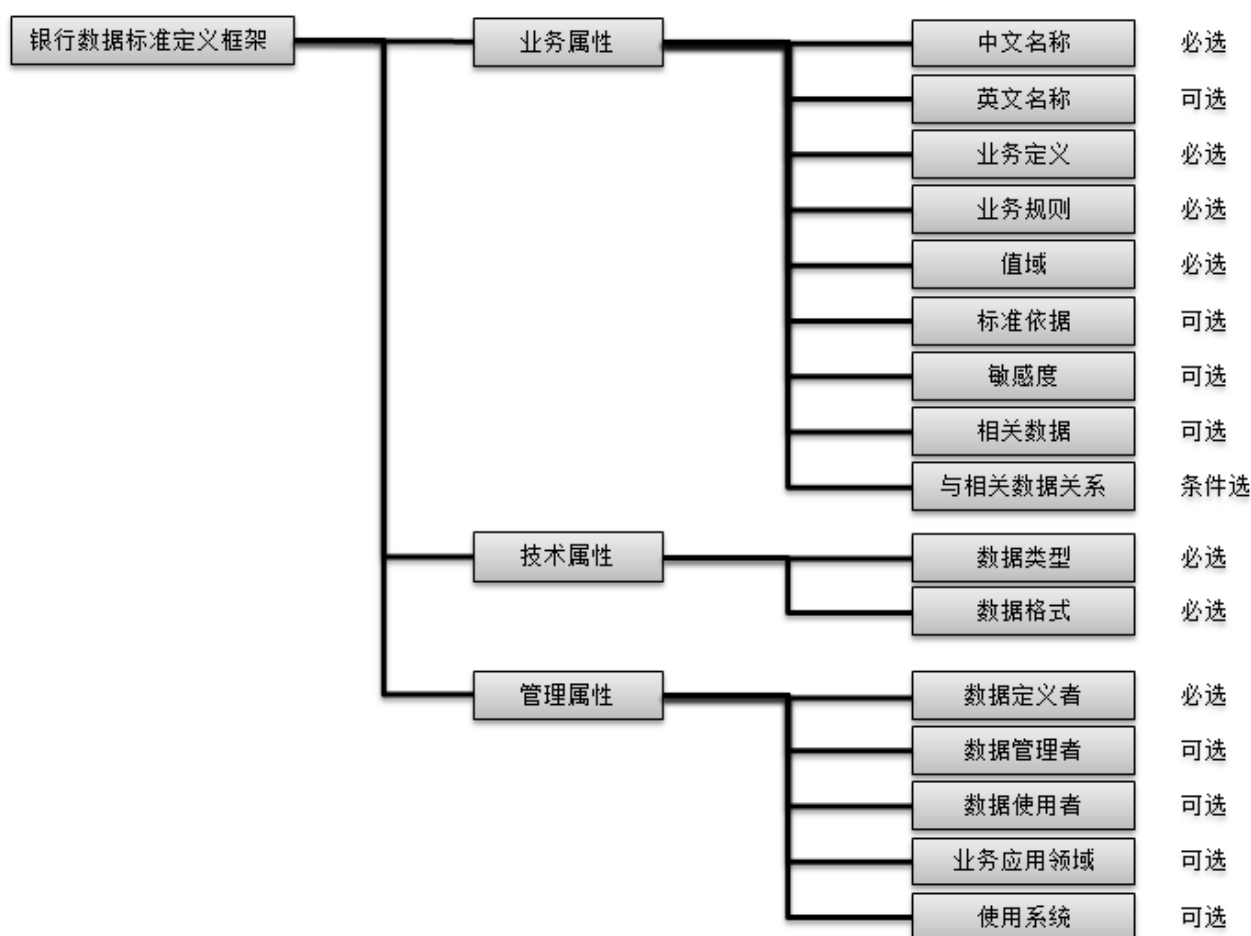


图 1 银行数据标准定义框架

业务属性描述数据与银行业务相关联的特性。业务属性包括中文名称、英文名称、业务定义、业务规则、值域、标准依据、敏感度、相关数据、与相关数据关系。

技术属性描述数据与信息技术实现相关联的特性，是数据在信息系统项目实现时统一的技术方面定义。技术属性包括数据类型、数据格式。

管理属性描述数据标准与数据管理相关联的特性，是数据管控在数据标准管理领域的统一要求。管理属性包括数据定义者、数据管理者、数据使用者、业务应用领域、使用系统。

数据标准定义框架中的每个具体属性不是在所有情况下都是必须的，这些属性被分为必选、条件选、可选几种约束类型。属性的约束类型由数据管控需求和环境决定，同一属性，在不同的银行、同一银行的不同发展时期，可以有更严格或者更宽松的约束类型。例如管理属性中的“数据管理者”，银行 A 可根据自身当前数据管控环境规定为必选，银行 B 可根据自身当前数据管控环境规定为可选，未来银行 B 可根据其数据管控发展需求规定为更严格的条件选或者必选。

如果需要，各单位也可在定义框架的规范下增减属性项。

基于上述定义框架的一个银行数据标准示例参见附录 A。

4.2 业务属性

4.2.1 中文名称

中文名称是数据的统一中文命名。数据标准中文名称从业务上区分不同的数据，应易于被数据使用人员理解和识别。

4.2.2 英文名称

英文名称是数据的统一英文命名，主要是根据中文名称的含义进行英文翻译。

注：英文名称可以为应用开发人员确定数据库字段名称提供参考。

4.2.3 业务定义

业务定义是基于创建数据的业务流程对数据业务口径和相关业务场景的详细描述，是数据业务含义的自然语言表述。

业务定义应该精准、细致，以利于数据使用人员理解，不应有循环引用或直接用中文名称进行定义。业务定义可参考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外部监管机构的定义、银行内部业务制度、信息系统业务需求定义、以及行业经验的总结性归纳。

4.2.4 业务规则

业务规则是银行业务对数据的约束条件的具体描述，包括相关业务的政策规定、以及政策规定发生作用的业务场景，例如数据的计算方法、数据的编码规则等内容。

业务规则主要来源于外部监管机构规定、银行业务制度、信息系统业务需求等，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a) 数据取值需满足的业务条件。

示例1：客户违约状态，应在业务规则中说明判断客户违约状态的业务事件或条件。

注：相同名称的数据，在不同的业务场景或银行产品中，可能业务条件不同。例如“计息基数”，对借记卡应是存款的计息基数，对贷记卡应是透支的计息基数，而对准贷记卡，应包括两个计息基数。

b) 数据更新的频率。

示例2：若数据为一次生成，不可更新，如客户编号，应说明其“一旦生成后不可改变”；若数据会多次更新，如客户状态，应说明更新条件和更新规则，如定期按照既定规则进行判断。

c) 若数据由其它数据计算得出，应列出计算公式。

示例3：客户利润贡献度计算公式。

d) 若数据可同时有多种取值，应在业务规则予以说明。

示例4：产品偏好、渠道偏好可同时多选。

e) 编码类（4.3.1）数据，应描述编码的规则，包括编码的长度、编码的构成、各组成部分的业务含义等。

f) 代码类（4.3.1）数据，应描述代码编码规则。

数据标准业务规则是进行数据质量定义、监测、评估、改进的原则和基础，银行数据质量控制工作的开展，需要依赖于清晰、完备、准确、详尽的数据业务规则定义。

4.2.5 值域

值域是数据可接受的业务取值范围，即数据的允许值的集合。

示例1：编码类（4.3.1）数据的值域为符合编码规则的号码集合。

示例2：代码类（4.3.1）数据的值域为代码取值和代码名称。

示例3：金额类（4.3.1）数据的值域为相关银行业务或银行流程中规定金额上、下限范围。

示例4：数值类（4.3.1）数据的值域为相关银行业务或银行流程中可接受的数值的上、下限范围。

4.2.6 标准依据

标准依据描述数据标准的业务依据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外

部监管要求、国际标准、国外先进标准、银行内部制度和系统规范、行业惯例等。

4.2.7 敏感度

敏感度描述银行在安全/访问权限上对数据的限制。针对不同敏感度级别的数据，银行需要部署对应的保护措施，即数据管控活动。

示例：

敏感度可能划分为：

- a) 普通级。指银行高级管理层同意向公众公布的，未经授权则可能被披露，其泄漏不会对银行声誉以及客户带来影响，或者带来很小的影响的数据。普通级数据被认为不敏感，该数据可以公开给需求人或者其公开不被限制。
- b) 内部使用级。指不被公众使用的数据，该类数据对行内开放而非向公众发布。内部使用级数据在非授权情况下的泄漏将会对银行声誉以及客户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内部使用级数据为中度敏感，该数据的使用需要相关数据负责人授权。

注：本标准应用者的数据管控能力和业务开展情况不同，对敏感度的划分、定义和判断原则可以不同。

4.2.8 相关数据

相关数据指与该数据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数据项，两者的关联关系类型在“与相关数据关系”（4.2.9）属性中进行描述。

示例：“利率调整周期”的相关数据为“利率调整方式”。

4.2.9 与相关数据关系

与相关数据关系描述数据与相关数据的关联关系类型，包括：

- a) 引用。数据的业务取值使用相关数据的业务取值。

示例 1：“注册资本币种”引用“币种”的业务取值，因此“注册资本币种”与“币种”是引用关系。

- b) 组合。数据与相关数据需结合使用才能完整地表达业务含义，或者相关数据限定和约束该数据的业务含义。

示例 2：“利率调整方式”限定了“利率调整周期”的取值范围，因此“利率调整周期”与“利率调整方式”是组合关系。

4.3 技术属性

4.3.1 数据类型

数据类型是根据数据的业务定义、业务规则和常见表现形式定义其所采用的数据类。数据类型包括：编码类、代码类、标志类、文本类、金额类、比例类、数值类、日期类、时间类、日期时间类。

数据类型的详细定义见附录 B。

4.3.2 数据格式

数据格式描述数据在精度、长度、形态上的定义，包括所允许的最大和/或最小字符长度，数据的表示格式等。

数据格式的详细描述见附录 C。

4.4 管理属性

4.4.1 数据定义者

数据定义者指对数据的业务属性拥有最终业务解释权的组织或个人。数据定义者通常为该数据所涉及银行业务的主管部门。

4.4.2 数据管理者

数据管理者指对数据管理负责的组织或个人。数据管理者通常为该数据所属信息系统的主管部门，对该数据的相关业务流程和管理流程具备相当的知识理解，能够很好地分析和理解各种变更对数据质量以及数据标准的影响。

4.4.3 数据使用者

数据使用者指合法地收集、有限度地控制、使用有关数据的组织或个人。数据使用者要协助审核对数据标准的变更建议，并识别潜在的影响和问题。

4.4.4 业务应用领域

业务应用领域指使用该数据的银行业务领域或流程，例如财务管理领域、风险管理领域、客户开户流程等。不同银行可根据自身业务情况划分业务应用领域。

4.4.5 使用系统

使用系统指使用该数据的银行信息系统。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银行数据标准示例

表A.1给出了根据数据标准定义框架对“担保种类”数据标准的定义示例。

表 A.1 “担保种类”数据标准

属性	内容												
中文名称	担保种类												
英文名称	Guarantee Category												
业务定义	产品可接受的信贷担保种类，如保证、抵押、质押等。												
业务规则	在产品定义时，可以选择不同的担保种类进行组合。代码采用 1 位数字顺序编码。												
值域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代码</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代码名称</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代码含义</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抵押</td> <td>抵押是指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不转移对拥有所有权、处分权的财产的占有，将该财产作为对银行债权的担保。</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质押</td> <td>质押是指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将其财产移交银行占有，将该财产作为对银行债权的担保。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银行有权以该财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动产、权利的价款优先受偿。</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保证</td> <td>保证是指保证人和银行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合同约定代债务人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赔偿责任的行为。</td> </tr> </tbody> </table>	代码	代码名称	代码含义	1	抵押	抵押是指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不转移对拥有所有权、处分权的财产的占有，将该财产作为对银行债权的担保。	2	质押	质押是指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将其财产移交银行占有，将该财产作为对银行债权的担保。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银行有权以该财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动产、权利的价款优先受偿。	3	保证	保证是指保证人和银行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合同约定代债务人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赔偿责任的行为。
代码	代码名称	代码含义											
1	抵押	抵押是指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不转移对拥有所有权、处分权的财产的占有，将该财产作为对银行债权的担保。											
2	质押	质押是指债务人或者第三人将其财产移交银行占有，将该财产作为对银行债权的担保。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银行有权以该财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动产、权利的价款优先受偿。											
3	保证	保证是指保证人和银行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合同约定代债务人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赔偿责任的行为。											
标准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信贷业务手册-信贷担保》												
敏感度	内部使用级												
相关数据	担保形式												
与相关数据关系	组合												
数据类型	代码类												
数据格式	1!n												
数据定义者	风险管理部												
数据管理者	信息中心、公司部、房贷部												
数据使用者	授信管理部、集团部、小企业部												
业务应用领域	产品管理、客户关系管理、信贷、贸易融资、信用卡、资产保全、运营管理、风险管理、财务管理、资产负债管理												
使用系统	贷款流程系统、账务系统、风险管理系统、评级系统												

附 录 B
(规范性附录)
银行数据标准的数据类型

B.1 范围

本附录给出了银行数据标准的数据类型。

B.2 数据类型

银行数据标准的数据类型包括编码类、代码类、标志类、文本类、金额类、比例类、数值类、日期类、时间类、日期时间类。

B.2.1 编码类

编码是用少量、简单的基本符号，选用一定的组合规则，表示大量复杂多样的信息。

示例：客户编码、机构编码、产品编码。

B.2.2 代码类

代码是一套预先定义的，用来描述一个有限集合的事物或事物的属性，代码数据能够相对稳定的在一段时期内。

示例：国家和地区代码、押品类型代码。

B.2.3 标志类

表示“是/否”意义的标志。

示例：组合产品标志、雇员标志。

B.2.4 文本类

需要以文本的形式对与银行业务活动密切相关的对象和业务的进行说明的数据。

示例：客户详细地址、产品说明。

B.2.5 金额类

金额类指以货币金额的形式体现的数据项，适用于各类财务信息。金额类数据标准，需扩展定义度量单位（元、万元等）。

示例：贷款余额、资产总额。

B.2.6 比例类

比例类指以比值的形式体现的数据项，适用于各类比率信息。

示例：利息税率、利率浮动幅度。

B.2.7 数值类

数值类指除金额类及比例类外的以整数或小数的形式体现的数据项，适用于各类以数量反映的信息。数值类数据标准，需扩展定义度量单位。

示例：营业场所办公面积、流通股数。

B.2.8 日期类

日期类指以需要日期的形式体现的数据项，以描述银行业务发生的日期。

示例：客户出生日期、客户开户日期。

B.2.9 时间类

时间类指以需要时间的形式体现的数据项，以描述银行业务发生的时间。

示例：登陆时间、取款时间。

B. 2. 10 日期时间类

日期时间类指以需要以日期和当日时间的组合形式体现的数据项，以描述银行业务发生的日期和时间。

示例：账户开户日期时间、账户销户日期时间。

附 录 C
(规范性附录)
银行数据标准的数据格式

C.1 范围

本附录给出了银行数据标准的数据格式定义。

C.2 数据格式

a	字母字符。
n	数字字符。
an	字母数字字符。
anc	字母数字汉字字符。
M、N	表示自然数。
M!a	M 位字母字符，定长。
M!n	M 位数字字符，定长。
M!an	M 位字母数字字符，定长。
M!anc	M 位字母数字汉字字符，定长。
a..M	最多为 M 位字母字符。
n..M	最多为 M 位数字字符。
an..M	最多为 M 位字母数字字符。
anc..M	最多为 M 位字母数字汉字字符。
aM..	最少为 M 位字母字符。
nM..	最少为 M 位数字字符。
anM..	最少为 M 位字母数字字符。
ancM..	最少为 M 位字母数字汉字字符。
aM..N	最少为 M 位最多为 N 位字母字符。
nM..N	最少为 M 位最多为 N 位数字字符。
anM..N	最少为 M 位最多为 N 位字母数字字符。
ancM..N	最少为 M 位最多为 N 位字母数字汉字字符。
M(N)	M 位数字字符，其中包括小数点和 N 个小数位 ($M > N + 1$)。
YYYY-MM-DD	日期格式，表示年月日。Y 表示时间元素“年”所使用的数字，M 表示时间元素“月”所使用的数字，D 表示时间元素“日”所使用的数字。
HH:MM:SS	时间格式 (24 小时制)，表示时分秒。H 表示时间元素“小时”所使用的数字，M 表示时间元素“分钟”所使用的数字，S 表示时间元素“秒”所使用的数字。
YYYY-MM-DDTHH:MM:SS	日期时间格式，表示某年某月某日某时某分某秒。T 为时间标识符，在日期和日的时间组合表达式中，用以标识该日的时间表示法的开始。

C.3 示例

7!an 表示定长 7 个字母数字字符。

anc3..8 表示最小长度为 3，最大长度为 8 的不定长字母数字汉字字符。

12(2) 表示12位数字字符，其中包括小数点和2个小数位。

参 考 文 献

- [1] GB/T 7408-2005 数据元和交换格式 信息交换 日期和时间表示法
 - [2] JR/T 0015-2004 银行信息化通用数据元
 - [3] JR/T 0027-2006 征信数据元 数据元设计与管理
-